

教育部國教署 102 年暑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預防宣導事項

壹、前言：

有鑑於往年暑假期間經常肇生多起學生意外憾事，如：交通事故、打工受傷、溺水等不幸事件，造成許多家庭的重大變故，讓家長痛心、師長傷心的終身遺憾，先期的預防教育宣導工作，是相當值得重視與必要的工作。

為避免學生涉足出入分子複雜遊憩場所、危險場域、參與有安全疑慮、違法的聚會活動或實施無安全規劃之旅遊，導致肇生意外或遭受無法挽救的傷害；因此，請學校應於暑假假期前，有效規畫各項的宣導教育工作，善用學校相關活動、集會(週、朝會)、網路宣導、家長聯繫(函)等方式，進行為學生所接受與歡迎的宣導及預防教育，建立學生對擁有健康、安全的假期應有的常識。

貳、宣導事項：

一、暑假不迷網、安全上網趣：

- (一) 不流連網際網路店，並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
- (二) 「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提倡正當娛樂，以遏阻模仿網路危險遊戲導致之意外事件。
- (三) 不私拍不雅照片，更不應 PO 上網；同時應注意網路使用之禮節與規範，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避免觸法。
- (四) 不違法上傳不當影片、竊取他人網路遊戲虛擬貨幣及道具、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具備網路使用的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二、快樂去休閒、平安回到家：

- (一) 前往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室內演唱會等室內活動，首先應瞭解該等場所之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所在及使用方式，以確保自身安全。
- (二) 實施登山、溯溪、戲水或其他體育團體等戶外活動，應注意天候及地形之變化，如遇颱風過境、大潮、豪雨時，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免發生危安事件。
- (三) 任何的戶外活動，應先考量自身體能負荷狀況並先做好各項安全防護設施「多一分準備，少一分遺憾」，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減少悲劇意外事件發生。
- (四) 水域運動時應有安全認知，「戲水三不、三要」原則，戲水三不原則：(1) 危險水域不戲水。(2) 吃飽飯後不戲水。(3) 無救生員不戲水。戲水三要原則：(1) 戲水要充分暖身。(2) 戲水要同伴在旁。(3) 戲水要量力而為。
- (五) 善用各項網路資源，掌握資訊，做好事前準備：
 1. 教育部「學生安全應變須知」網頁，網址：
http://www.edu.tw/content.asp?site_content_sn=2259。

2. 「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http://www.nfa.gov.tw/main/index.aspx>。
3.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網站」：<http://redcross.org.tw/index.jsp>。
4. 交通部觀光局：<http://admin.taiwan.net.tw/index.aspx> 觀光資源—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宣導。
5. 教育部體育及健康教育資訊網—學生游泳能力 121 網站 <http://www.sports.url.tw/游泳教室>。

三、工讀重安全、權益要保障：

- (一) 暑假打工時，應慎選場所並注意健康、安全、適當等原則，應經家長同意，並向學校學務處報備，切勿違法打工(如販賣違法光碟)或成為詐騙集團人頭帳戶，車手等詐欺共犯。
- (二) 工讀儘可能選擇與自己所學類科相關工作，俾學以致用或與自己性向、興趣接近，且自認最適合的事業單位，並避免有安全之虞的工作。
- (三) 儘量結伴參加工讀，俾相互照顧協助，亦較易適應，且隨時與學校、家長保持聯繫，並告知工作場所地址及電話號碼。
- (四) 運用各項社資源保障工讀權益與安全：
 1.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全國就業 e 網 <http://www.ejob.gov.tw/>。
 2.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免費諮詢專線:0800-777-888 請求專人協助。
 3.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RICH 職場體驗網 <http://rich.nyc.gov.tw>。
 4. 教育部校安中心學生工讀安全資訊網：<http://140.111.1.166/相關網頁連結/學生工讀安全資訊網.htm>。

四、交通守規則、安全有保障：

- (一) 搭乘機車時，不無照騎乘機車或危險駕駛；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 (二) 乘坐小型車時，記得緊扣幸福的依賴，務必要扣上安全帶。
- (三)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時，請注意候車、乘車以及上下車應注意的安全及禮節；並注意乘坐班車發車時刻，以免因時間緊迫發生穿越馬路或跨越火車月臺間鐵軌等危險行為。
- (四) 獨自一人搭乘計程車時，請記得撥打電話給自己的親友，告知在何時、何處、搭乘計程車車號及司機姓名、預定抵達的目的地；或在友人陪伴下攔搭計程車，在上車同時告知友人計程車車號，以確保搭車安全。

五、認識一氧化碳、賃居有安全：

- (一) 認識一氧化碳中毒，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多加利用內政部消防署：<http://enews.nfa.gov.tw/issue/961025/images/radio.htm>「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防災安全診斷」。
- (二) 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有無不明人士跟蹤尾隨，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六、拒絕菸害與毒品、深化紫錐陽光：

- (一) 陽光活力的暑假，青春洋溢的假期，酷、帥的青春少年兄，不受毒品的誘惑，決不濫用藥物(如安非他命、K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等毒品)。
- (二) 培養健康、正當的休閒育樂，E世代的「讚」少年，不飲酒、不吸煙、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飆車。

七、機警反詐騙、守法不犯罪：

- (一) 如接獲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3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165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內政部警政署參考網站(<http://www.cib.gov.tw/index.aspx>)。
- (二) 不涉足進出分子複雜是非多之撞球場、MTV、KTV、冰宮、電動玩具店等場所；舞廳、咖啡廳、酒家(吧)、茶坊等場所，易誘惑青少年，亦應避免涉足。
- (三) 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已連結警政署刑事警察局「165最新資訊&犯罪手法預防宣導」網站(<http://www.cib.gov.tw/index.aspx>)，可供家長及各校師生下載最新詐騙手法參考運用。

八、提昇臨機應變、防範擄童案件：

- (一) 遇見陌生人士藉故攀談(問路)、主動提供食物、飲料等，要提高警覺，如發現異狀時，應即時婉拒迅速離開或請身旁家人、親友協處。
- (二) 告知學童愛心商店標誌與學校週邊愛心商店位置，以利學童遭遇突發事件或歹徒隨機擄童時，可就近向鄰近商家求援，並善用110向警察求救專線。
- (三) 暑假期間外出時，應以結伴同行為宜，如遇歹徒意圖不軌、強行擄人等危險時，應大聲呼救且快步跑向人群聚集處求援，以確保自身安全。

九、認識火災危險、確保居家安全：

- (一) 小心火燭、瞭解玩火的危險，避免學童因於室內玩弄打火機等，造成火災引起不必要的傷亡。
- (二) 熟悉各項滅火用具的使用方式與放置地點，遇火警時切勿慌張，大聲呼叫、通知周邊人員自身所在位置，並進行安全避難，切勿躲在衣櫥或床舖下等不易發現處所。

十、其他：

- (一) 夜間10時以後依「春風專案」規定，無成年親友陪伴下，不得在公共場所遊蕩。
- (二) 預防新型流感(H7N9)，應注意個人衛生(正確洗手)及保健，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如從疫區返國應做好10日自主健康管理。
- (三) 暑假期間如遇霸凌，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向學校反映或透過教育部24小時免付費投訴專線(0800200885)，立即處理後續可能發生的霸凌行為。

- (四) 暑假期間避免約會強暴，學生外出會友應告知家人並慎選約會對象、時間及地點，避免 2 人單獨相處，拒絕藉故變更約會地點，不要傳達不明確的訊息給對方、表現堅定拒絕的態度，避免接觸酒精或藥物，及不飲用不明食物或飲料，離開座位或離開自己視線之飲料，應考慮不宜再飲用。
- (五) 學生於暑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可運用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機制聯繫電話請求立即而有效之協助；另各級學校於獲知學生發生意外事件時，亦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按事件等級(區分甲、乙、丙級)通報。遇緊急重大事件請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暨本署校安中心，校安中心有專責執勤人員實施 24 小時服務，教育部專線電話：(02)33437855、33437856，傳真：(02)33437920；本署專線電話：(04)23302810、23398421，傳真：(04)233982198、23322064。

參、結語：

「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暑假期間學生校外活動安全預防宣導教育工作，不僅重要，更能有效降低學生遭受傷害可能性。因此，請各級應本著教育工作者的愛心與耐心，先期規劃為學生所歡迎與接受的宣教方式，善用各種教育時機、網頁、家長聯繫平臺等，向學生宣導教育，建立各種安全預防觀念，使學生能夠學會自我保護之道，建立應有的危機意識，方能讓學生在暑假期間享受快樂、安全的休閒活動，進而達到身心調劑及學習成長的目的。